## 宣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宣城市推 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 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宣城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1年8月18日

# 宣城市推进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人工 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皖政办秘〔2021〕 19号)精神,加快推进我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 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以下方案。

#### 一、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综合监管,到 2025 年,形成组织完善、职责清晰、服务精细、保障有力的人工影响天气工作体系,现代化水平和精细化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安全风险综合防范能力明显增强,体制机制和政策环境更加优化,人工增雨(雪)影响面积实现市域全覆盖。到 2035 年,我市人工影响天气业务、科技、服务能力达到先进水平。

### 二、重点任务

(一)服务农业生产。加大宁国山核桃等农产品主产区 以及重要农事季节的抗旱作业力度,强化动态监测和区域联 防,建立区域合作联动机制,组织开展联合作业,减轻灾害 损失,保障粮食安全、重要农产品供给和经济作物增收。(市 农业农村局、市气象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二)服务生态文明建设。针对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需求,因地制宜开展常态化人工增雨作业,发挥其在水源涵养、水土保持、植被恢复、水库增蓄水、空气质量改善等方面的作用。(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气象局、市水利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服务森林防火灭火。完成皖南山区森林防火人工 增雨基地指挥中心建设,大力提升森林防火人工影响天气基 础保障能力,密切关注森林火险等级状态,适时开展人工增 雨作业,保障森林安全。(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林业局、 市气象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四)服务重大应急保障。建立异常高温干旱、大范围 重污染天气等事件的人工影响天气应急工作机制,及时启动 人工影响天气作业。(市气象局、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 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五)提升作业保障能力。大力推进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建设,建立人工增雨烟炉站网。推进人工影响天气标准化县创建工作,增加标准化固定作业点。推进火箭、烟炉等作业装备自动化、标准化、信息化。(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气象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六)加强科技成果应用。加强生态、农业、水利、林业、气象等部门的信息融合,推进人工影响天气一体化业务

系统本地化应用,推进新技术成果应用,建立规范管理、科学指挥、精准作业、定量评估的工作体系。(市气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市林业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健全安全监管体系。将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生产工作纳入政府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管理,健全部门紧密协作的联合监管机制。加强弹药运输、存储、使用等重点环节安全监管,建设弹药存储标准化库房,将弹药运输、存储纳入公共治安管理范畴,定期开展巡查检查,切实消除安全隐患。(市应急局、市公安局、市气象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 三、保障措施

- (八)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小组的职能和作用,加强对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统筹规划、政策指导和区域协调。气象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每年制定人工影响天气工作计划报政府同意后实施。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加强对本地区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的领导和协调,将人工影响天气工作纳入政府目标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和县市区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 (九)强化财政保障。将人工影响天气事业发展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大生态保护工程建设规划,将人工影响

天气工作相关经费列入政府财政预算,重点支持人工影响天 气能力建设、运行、作业保障。(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发改 委、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气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强化队伍建设。加强专业化人才队伍和基层作业队伍建设,强化技术培训,开展技能竞赛,提升队伍素质。健全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人员劳动保护、人身意外伤害和公众责任保险等保障制度,按规定落实津补贴政策,保障合理待遇。(市气象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市总工会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强化科普宣传。将人工影响天气作为公益科普宣传的重要内容,将其纳入国民素质教育体系,建设人工影响天气科普教育基地,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教育,提高全社会对人工影响天气的科学认识。(市气象局、市教体局和县市区人民政府等按职责分工负责)